2020年泉州市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一、举借政府债务情况

2019年全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117.06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务限额41.10亿元；县（市、区）新增政府债务限额75.96亿元。

二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2019年底，全市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1435.06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中央核定的限额1582.92亿元内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计执行数详见附表）；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397.87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限额443.32亿元内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

2019年全市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37.86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43.34亿元，县（市、区）94.52元。

按债券性质分：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116.85亿元、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21.01亿元。

四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19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69.72亿元；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5.70亿元。

2020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87.19亿元；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42.18亿元。

五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

2020年省财政下达全市新增债务限额316.42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44.62亿元，安排用于公共卫生设施、产业园区、兴泉铁路项目、福厦客专项目、白濑水利枢纽工程等；县（市、区）271.80亿元，安排用于产业园区、乡村振兴、兴泉铁路项目、福厦客专项目、白濑水利枢纽工程等。